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  
承辦人：王秦雪  
電話：04-22289111~21311  
電子信箱：chsueh33@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授研管字第10800835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80083561\_Attach01.pdf)

主旨：檢送「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回復議會函文類型規範明細表」，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08年4月10日第221080004461號簽核辦理。
- 二、邇來發現各機關回復議會各項議案及質詢案件等所使用公文類型及受文者不一，致議員於質詢時提出質疑，爰統一規範明定各機關回復議會之公文類型如旨揭明細表，以臻周延並示本府對議會之尊重。

正本：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臺中市各區公所(臺中市和平區公所除外)

副本：臺中市政府府會聯絡小組(含附件)、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含附件)



秘書室 收文:108/04/15



041080032689 有附件